文成县人民政府文件

文政〔2017〕44号 签发人：章寿禹

|  |
| --- |
|  |

文 成 县 人 民 政 府

关于确定2017年度文成县地方政府债务限的

报 告

县人大常委会：

根据《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新增限额的通知》（浙财预〔2017〕21号）文件精神，省财政厅核定我县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2272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202720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20000万元；同时要求经同级政府同意后报同级人大常委会批准，并向社会公开。截至2017年6月我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132720万元，专项债务0万元，预计12月底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22272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202720万元，专项债务20000万元，地方政府债务总体风险可控。为促进我县经济、社会可持续发展，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务限额，建议按省财政厅核定数作为我县2017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。

以上报告妥否，予以审议。

文成县人民政府

2017年7月4日

文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7月4日印发